

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能源结构优化升级、
“环保管家”上门服务……西海岸新区——

攻坚“三大保卫战” 擦亮绿色发展底色

□本报记者 谭宁

3台锅炉通过集中供暖替代现有热源,4台锅炉通过煤改气解决替代热源……近日,记者从西海岸生态环境分局获悉,新区7台35蒸吨/时燃煤锅炉将于今年供暖季前全部完成淘汰或停用,废气污染物排放量和碳排放量将实现双削减,新区能源结构进一步优化。

环境就是民生,青山就是美丽,蓝天也是幸福,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西海岸生态环境分局全力推进“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上半年,新区PM2.5、PM10、臭氧浓度分别同比改善17.5%、5%、2%,继续保持达标成果,10处国、市控重点考核断面水质均达标,19处近岸海域监测点位水质跃升至一类,新区的天更蓝、山更绿、海更美。

民生实事
暖人心



“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让新区的天更蓝、山更绿、海更美。□记者 谭宁 摄

深入
攻坚

三大保卫战
成效显著

“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是西海岸生态环境分局推进生态环境持续改善的强力抓手。在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方面,该局深入开展民用散煤调查、夏秋季臭氧污染强化治理攻坚行动,启动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和应急预案修订。上半年,完成6275辆国三柴油货车淘汰更新补贴审核工作,开展联合路查35次,重点筛查车辆5100余辆。

深入打好碧水保卫战,制定印发《国控地表水考核断面水环境质量保障提升攻坚方案》,会同区城环委办公室对其中31项重点保障任务定期调度通报,开展地表水环境质量生态补偿考核。在白马河、凤河、镰湾河等重点考核断面建设10个水质自动站,在吉利河水库上游胜利桥、向阳桥建设2个跨境断面水站,对水质实时监控、精准溯源。坚持陆海统筹,完成全区2359个人海排污口初步溯源及监测工作。

稳步推进净土保卫战,开展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核算,新区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保持100%。同时,全面开展危险废物拉网式、起底式排查整治专项行动,上半年检查工业企业761家次,医疗卫生机构(诊所)436家次,发现并解决环境问题253个。

创新
机制

环评审批
提速增效

围绕全市“项目落地年”和新区“攻坚突破年”工作部署,西海岸生态环境分局成立专班,围绕重点项目,提供定制化、个性化的政务服务。创新实施环评审批与未批先建等违法行为查处并联的联动工作机制,全面推行“云审批”“模拟审批”,保障重点项目“拿地即开工”。上半年,累计审批项目环评、出具告知承诺意见189个,核发排污许可证238个,核发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2个,为新区双招双引贡献环保力量。

同时,全面履行“谁执法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职责,开展“送法人企”宣传活动,发放《致排污企业的守法明白信》1400余份,对100余名镇街领导干部、1200余家企业进行辅导培训,指导企业开展环境问题自查自纠,非主观故意违法行为显著减少,上半年共实施行政处罚25起,移送公安机关案件1起,免于处罚16起,免罚金额1532万元。

推进订单式“环保管家”服务试点,联合“环保管家”专家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攻坚行动,排查整治安全隐患104个,上半年新区环境安全实现零事故。通过治污设施动态监控等科技化手段,对守法企业做到“无事不扰”。

执法
为民

解决群众
急难愁盼

结合“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认真梳理区社会治理中心转办的各类公众投诉事项,有针对性地开展自查自纠。上半年已办理各类群众反映的生态环境问题1755件,办结率100%,回复率100%,群众满意率95%。

把准“民生末梢”,精准“靶向攻坚”。对涉及民生的生态环境问题和群众反映集中、事项明确的问题,西海岸生态环境分局以“项目化、工程化、可量化”为原则,组织开展攻坚行动,制定攻坚计划,确定完成时间节点。同时,圆满完成第二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迎检工作。截至6月底,省督察组向新区转办的587件信访案件,510件已办结,77件正在推进整改,对履职不到位的57人次进行问责。

此外,西海岸生态环境分局不断加强民生工作宣传力度,让涉及民生的生态环境工作家喻户晓、深入人心。安排专门力量,认真梳理需要重点宣传的民生实事、民生项目、民生成效,利用网络、报纸、新媒体等载体,进行集中广泛宣传,共同营造改进提升民生工作的良好氛围。

区医保局全面提升生育保险经办服务水平,助力三孩政策落地实施

76个病种医疗费实行院端即时结算

我为群众办实事

□记者 张静
通讯员 张利利 报道

本报讯 为积极支持三孩生育政策落地实施,切实保障参保人员生育保险权益,自国家三孩生育政策实施以来,区医保局以确保生育保险政策落地、减轻生育负担、明确生育保险待遇标准、优化生育保险经办服务为抓手,全面提升生育保险经办服务水平,充分发挥生育保险基金的保障功能,以优质贴心的服务鼓励参保人员生育。

据悉,全区范围内参保职工生育三孩的产前检查费、生育费均纳入生育保险保障范围。其中,参保女职工产前检查费最多可报销700元;男职工在用人单位参加职工社会医疗保险,享受医保统筹待遇期间,其未参加居民社会医疗保险的配偶符合计划生育政策规定住院分娩,不符合享受女职工生育医疗费用待遇的,男职工按照女职工生育医疗费用标准的50%享受生育补助金。

值得一提的是,目前生育保险76个病种医疗费实行院端即时结算,基本涵盖生育过程可能发生的各种情况,将妊娠期检查、妊娠期并发症、产

后产褥病症、计划生育手术及其并发症全部纳入了保障范围;职工分娩或计划生育手术发生危重并发症的,统筹范围内的医疗费实行按项目据实结算,个人不负担;生育津贴以职工正常缴费所在用人单位当年度1月份正常缴纳生育保险平均缴费基数除以30,作为一天应计发的生育津贴,按对应享有的生育津贴天数计发(顺产生育津贴为98天;难产的增加15天;多胞胎生育的,每多生育1个婴儿,增加15天);按照山东省规定,增加60天产假,由用人单位视为出勤发放工资。据统计,自三孩政策实施以来,区医保局共支付生育津贴22万余元,支付生育医疗

费10万余元。

另外,全区新生儿可随时参加居民医疗保险,自出生之日起6个月内参保的,不设待遇享受等待期且自出生之日起享受医保待遇;下放新生儿参保办理权限,简化办理材料,新区居民到户口所在地的街道、社区(村居)即可一次办好;深化“放管服”改革要求,生育津贴申领实现全程网办;优化生育津贴审核流程,符合发放规定的,生育津贴将在9个工作日内拨付至职工个人医保卡金融账户内,审核拨付时间为省内最短。个人待遇发放情况可通过青岛市医疗保障局官网或“青岛医保”微信公众号查询。